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2年度

目 录

	页 次
审计报告	1 - 6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7 - 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9 - 10
合并利润表	11 - 12
母公司利润表	13
合并现金流量表	14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6 - 1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8
财务报表附注	19 - 93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1854092_A01号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 61854092_A01 号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长期资产的减值</i></p> <p>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能源”）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336,932,072.71 元，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320,520,214.97 元，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626,294,565.62 元。管理层对该等资产中存在减值迹象的部分按照其所在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孰高确定。</p> <p>鉴于该等长期资产余额重大，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且长期资产减值测试较为复杂，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包括预测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适用的未来销售价格、折现率等）。因此我们将该等长期资产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会计政策、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以及相关财务报表披露参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 17、附注五 11、12、14。</p>	<p>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对该等长期资产的减值评估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评价和测试与该等长期资产减值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 （2）复核管理层关于该等长期资产减值迹象的判断和相关资产组的划分，以及评估管理层是否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进行减值测试； （3）评估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评估专家是否具备所需的胜任能力、专业素养和客观性； （4）基于相关行业及上海能源的特定情况，分析并复核上海能源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预测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包括未来的销售价格、折现率等），并检查相关支持性证据； （5）邀请内部估值专家协助评估可收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和折现率； （6）执行重新计算程序，检查上海能源管理层对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计算； （7）复核财务报表相关的披露。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 61854092_A01 号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信息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上海能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 61854092_A01 号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 61854092_A01 号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续）

- （6）就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 61854092_A01 号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钟 丽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解彦峰

中国 北京

2023 年 3 月 23 日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已重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186,022,323.46	1,021,264,610.68
应收票据	五(2)	1,000,000.00	-
应收账款	五(3)	355,354,253.90	294,174,318.36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792,423,461.87	1,137,466,708.85
预付款项	五(5)	48,395,461.07	24,105,763.54
其他应收款	五(6)	10,218,090.66	12,206,665.80
其中：应收利息		-	227,115.88
存货	五(7)	450,156,405.18	279,412,181.52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89,364,218.18	8,080,835.06
流动资产合计		4,932,934,214.32	2,776,711,083.8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	47,460,332.84
投资性房地产	五(10)	27,528,018.90	29,698,435.30
固定资产	五(11)	10,336,932,072.71	10,687,382,664.82
在建工程	五(12)	1,626,294,565.62	1,720,450,767.86
使用权资产	五(13)	314,767,000.01	379,822,807.26
无形资产	五(14)	1,320,520,214.97	1,501,146,079.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776,876,599.29	537,728,166.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6)	4,400,029.42	24,226,384.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07,318,500.92	14,927,915,638.04
资产总计		19,340,252,715.24	17,704,626,721.85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已重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	600,000,000.00
应付票据	五(18)	62,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19)	1,282,870,619.71	1,540,549,153.19
合同负债	五(20)	267,041,935.27	212,555,065.09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1,084,617,820.03	343,858,561.53
应交税费	五(22)	845,101,749.29	359,549,612.48
其他应付款	五(23)	593,918,846.64	786,627,310.73
其中:应付利息		7,715,689.05	13,639,358.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85,219,261.19	142,058,551.61
其他流动负债	五(25)	34,438,932.62	27,202,462.72
流动负债合计		4,255,209,164.75	4,032,400,717.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6)	999,000,000.00	1,083,400,000.00
租赁负债	五(27)	322,328,304.15	390,094,755.07
长期应付款	五(28)	465,409,936.32	477,193,070.21
预计负债	五(29)	955,443,810.22	1,003,595,859.22
递延收益	五(30)	17,520,749.89	61,185.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1)	187,849,165.39	190,597,589.4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47,551,965.97	3,144,942,459.74
负债合计		7,202,761,130.72	7,177,343,177.09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2)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资本公积	五(33)	916,979,701.34	916,979,701.34
其他综合收益	五(34)	(1,876,187.97)	(6,448,931.25)
专项储备	五(35)	316,484,946.35	277,951,839.53
盈余公积	五(36)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未分配利润	五(37)	9,840,938,264.68	8,213,131,273.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156,603,724.40	10,485,690,882.82
少数股东权益		(19,112,139.88)	41,592,661.94
股东权益合计		12,137,491,584.52	10,527,283,544.7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340,252,715.24	17,704,626,721.8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7页至第93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公司负责人: 毛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齐玉平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70,264,858.15	851,156,145.06
应收票据		1,000,000.00	-
应收账款	十四(1)	463,245,056.11	386,241,475.48
应收款项融资		514,870,854.54	818,837,005.24
预付款项		47,901,536.11	23,292,977.38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2,257,488,666.97	2,490,339,614.22
其中: 应收利息		3,500,994.93	227,115.88
存货		358,903,933.08	261,920,283.58
其他流动资产		5,402,799.89	-
流动资产合计		6,619,077,704.85	4,831,787,500.9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707,629,439.97	799,300,156.76
投资性房地产		27,528,018.90	29,698,435.30
固定资产		8,629,099,967.44	9,449,494,393.38
在建工程		217,755,927.79	236,364,701.85
使用权资产		314,767,000.01	379,822,807.26
无形资产		131,378,044.57	136,745,490.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0,792,354.55	358,633,619.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9,350,000.00	374,3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08,300,753.23	11,764,409,604.49
资产总计		17,727,378,458.08	16,596,197,105.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600,000,000.00
应付账款		1,037,134,605.24	1,281,146,851.34
合同负债		12,559,417.79	35,248,434.31
应付职工薪酬		1,064,384,864.80	314,471,189.13
应交税费		717,067,616.59	206,030,310.38
其他应付款		3,205,151,054.93	2,695,943,637.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766,450.92	87,201,001.83
其他流动负债		1,367,011.74	4,151,147.46
流动负债合计		6,105,431,022.01	5,224,192,571.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5,000,000.00	1,083,400,000.00
租赁负债		322,328,304.15	390,094,755.07
预计负债		856,733,114.82	898,369,593.69
递延收益		20,749.89	61,185.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4,189,258.90	187,875,121.5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18,271,427.76	2,559,800,656.07
负债合计		8,023,702,449.77	7,783,993,227.93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			
股本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资本公积		824,975,937.71	824,975,937.71
其他综合收益		(1,304,605.16)	(4,502,570.08)
专项储备		306,083,794.33	273,996,111.72
盈余公积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未分配利润		7,489,843,881.43	6,633,657,398.17
股东权益合计		9,703,676,008.31	8,812,203,877.5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727,378,458.08	16,596,197,105.45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12月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已重述)
一、总收入	五(38)	12,633,854,428.45	10,156,468,977.07
其中：营业收入	五(38)	12,633,854,428.45	10,156,468,977.07
二、营业总成本	五(38)	9,841,524,354.43	9,116,431,073.96
其中：营业成本	五(38)	8,271,495,644.04	8,056,144,074.53
税金及附加	五(39)	423,144,804.65	284,995,323.41
销售费用	五(40)	31,931,651.36	28,591,606.47
管理费用	五(41)	987,402,213.48	602,676,235.29
研发费用	五(42)	48,295,543.27	38,322,564.99
财务费用	五(43)	79,254,497.63	105,701,269.27
其中：利息费用	五(43)	101,884,094.22	115,205,529.98
利息收入	五(43)	22,925,382.49	9,878,641.29
加：其他收益	五(44)	4,638,217.48	56,753,622.70
投资收益/(损失)	五(45)	251,406,486.57	(1,400,713.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损失		-	(1,400,713.76)
信用减值(损失)/利得	五(46)	(1,091,141.61)	2,409,151.58
资产减值损失	五(47)	(785,261,509.93)	(550,539,702.88)
资产处置收益		-	31,245,283.00
三、营业利润		2,262,022,126.53	578,505,543.75
加：营业外收入	五(48)	59,242,898.08	14,411,342.82
减：营业外支出	五(49)	(33,459,042.82)	59,715,475.10
四、利润总额		2,354,724,067.43	533,201,411.47
减：所得税费用	五(50)	632,550,794.85	123,308,423.19
五、净利润		1,722,173,272.58	409,892,988.2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722,173,272.58	409,892,988.28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9,828,281.48	373,780,776.82
2. 少数股东损益		(17,655,008.90)	36,112,211.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34,940.27	(2,615,073.04)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 收益的税后净额		4,572,743.28	(2,615,073.04)
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72,743.28	(2,615,073.04)
(1)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4,572,743.28	(2,615,073.0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37,803.01)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26,708,212.85	407,277,915.24



合并利润表(续)
2022年1—12月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已重述)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44,401,024.76	371,165,703.7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692,811.91)	36,112,211.4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1	0.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1—12月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11,054,680,568.23	8,598,000,418.90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7,853,571,458.16	7,295,316,407.23
税金及附加		369,989,829.38	239,680,868.89
销售费用		19,094,577.74	32,529,040.16
管理费用		940,696,701.56	528,271,119.16
研发费用		47,839,232.59	38,059,357.44
财务费用		4,304,856.88	29,686,279.50
其中：利息费用		116,780,811.11	132,254,391.35
利息收入		112,570,965.74	102,753,904.81
加：其他收益		3,400,304.96	22,184,811.11
投资收益	十四(4)	245,052,206.08	198,599,286.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	(1,400,713.76)
信用减值利得		6,181,652.40	1,067,896.14
资产减值损失		(838,651,701.99)	(550,327,502.88)
资产处置收益		32,547,169.80	31,245,283.00
二、营业利润		1,267,713,543.17	137,227,120.13
加：营业外收入		45,256,549.75	31,735,988.59
减：营业外支出		(33,622,274.56)	51,004,479.89
三、利润总额		1,346,592,367.48	117,958,628.83
减：所得税费用		378,384,594.22	(16,082,101.36)
四、净利润		968,207,773.26	134,040,730.1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968,207,773.26	134,040,730.1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97,964.92	(2,156,329.44)
(一)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97,964.92	(2,156,329.44)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3,197,964.92	(2,156,329.44)
六、综合收益总额		971,405,738.18	131,884,400.75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77,942,991.92	8,377,217,640.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	925,612,785.79	386,643,498.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03,555,777.71	8,763,861,138.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11,436,564.33	3,851,808,889.1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22,278,807.07	2,597,885,700.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89,233,598.54	890,780,246.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	163,108,115.16	221,746,547.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86,057,085.10	7,562,221,38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3）	3,817,498,692.61	1,201,639,754.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子公司和其他经营单位收到的现金		364,492,03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066,575.26	42,282,037.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558,605.26	42,282,037.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0,683,951.55	942,069,738.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85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6,533,951.55	942,069,738.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975,346.29)	(899,787,700.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2,000,000.00	1,3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2,000,000.00	1,3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5,712,193.04	911,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5,177,087.44	295,789,985.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	86,881,093.92	89,456,206.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7,770,374.40	1,296,446,191.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5,770,374.40)	53,553,808.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53）	2,188,752,971.92	355,405,862.2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4,652,581.59	289,246,719.3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3）	2,833,405,553.51	644,652,581.59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00,363,003.55	7,596,040,583.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5,930,267.82	163,108,206.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16,293,271.37	7,759,148,789.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56,087,661.06	3,670,048,359.5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89,413,519.03	2,367,624,371.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9,411,888.48	715,490,190.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820,607.82	274,604,736.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05,733,676.39	7,027,767,658.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0,559,594.98	731,381,131.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7,492,385.00	33,565,742.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4,492,03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984,415.00	33,565,742.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6,808,177.51	554,437,749.2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65,85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658,177.51	554,437,749.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26,237.49	(520,872,007.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	1,3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00,000.00	1,3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6,000,000.00	911,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517,223.37	269,684,209.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881,093.92	89,456,206.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5,398,317.29	1,270,340,415.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0,398,317.29)	79,659,584.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0,717,962.61	250,549,254.0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0,205,477.79	540,717,962.61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1—12月

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2,718,000.00	916,979,701.34	(6,448,931.25)	277,951,839.53	361,359,000.00	8,212,693,216.24	10,485,252,825.86	41,483,147.70	10,526,735,973.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438,056.96	438,056.96	109,514.24	547,571.20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2,718,000.00	916,979,701.34	(6,448,931.25)	277,951,839.53	361,359,000.00	8,213,131,273.20	10,485,690,882.82	41,592,661.94	10,527,283,544.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4,572,743.28	38,533,106.82	-	1,627,806,991.48	1,670,912,841.58	(60,704,801.82)	1,610,208,039.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4,572,743.28	-	-	1,739,828,281.48	1,744,401,024.76	(17,692,811.92)	1,726,708,212.84
(二) 利润分配	-	-	-	-	-	(112,021,290.00)	(112,021,290.00)	-	(112,021,290.00)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12,021,290.00)	(112,021,290.00)	-	(112,021,290.00)
(三) 专项储备	-	-	-	38,533,106.82	-	-	38,533,106.82	5,256,100.13	43,789,206.95
1. 本年提取	-	-	-	259,478,046.25	-	-	259,478,046.25	14,744,989.35	274,223,035.60
2. 本年使用	-	-	-	(220,944,939.43)	-	-	(220,944,939.43)	(9,488,889.22)	(230,433,828.65)
(四) 其他	-	-	-	-	-	-	-	(48,268,090.03)	(48,268,090.03)
1. 处置子公司	-	-	-	-	-	-	-	(48,268,090.03)	(48,268,090.03)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2,718,000.00	916,979,701.34	(1,876,187.97)	316,484,946.35	361,359,000.00	9,840,938,264.68	12,156,603,724.40	(19,112,139.88)	12,137,491,584.52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1—12月

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2,718,000.00	916,979,701.34	(3,833,858.21)	260,566,858.58	361,359,000.00	8,040,266,100.38	10,298,055,802.09	3,149,888.10	10,301,205,690.19
二、本年初余额	722,718,000.00	916,979,701.34	(3,833,858.21)	260,566,858.58	361,359,000.00	8,040,266,100.38	10,298,055,802.09	3,149,888.10	10,301,205,690.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2,615,073.04)	17,384,980.95	-	172,865,172.82	187,635,080.73	38,442,773.84	226,077,854.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615,073.04)	-	-	373,780,776.82	371,165,703.78	36,112,211.46	407,277,915.24
（二）利润分配	-	-	-	-	-	(200,915,604.00)	(200,915,604.00)	-	(200,915,604.00)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00,915,604.00)	(200,915,604.00)	-	(200,915,604.00)
（三）专项储备	-	-	-	17,384,980.95	-	-	17,384,980.95	2,330,562.38	19,715,543.33
1. 本年提取	-	-	-	237,395,121.09	-	-	237,395,121.09	15,441,276.90	252,836,397.99
2. 本年使用	-	-	-	(220,010,140.14)	-	-	(220,010,140.14)	(13,110,714.52)	(233,120,854.66)
四、本年年末余额（已重述）	722,718,000.00	916,979,701.34	(6,448,931.25)	277,951,839.53	361,359,000.00	8,213,131,273.20	10,485,690,882.82	41,592,661.94	10,527,283,544.76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1—12月

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2,718,000.00	824,975,937.71	(4,502,570.08)	273,996,111.72	361,359,000.00	6,633,657,398.17	8,812,203,877.52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2,718,000.00	824,975,937.71	(4,502,570.08)	273,996,111.72	361,359,000.00	6,633,657,398.17	8,812,203,877.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3,197,964.92	32,087,682.61	-	856,186,483.26	891,472,130.7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3,197,964.92	-	-	968,207,773.26	971,405,738.18
(二) 利润分配	-	-	-	-	-	(112,021,290.00)	(112,021,290.00)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12,021,290.00)	(112,021,290.00)
(三) 专项储备	-	-	-	32,087,682.61	-	-	32,087,682.61
1. 本年提取	-	-	-	243,156,431.21	-	-	243,156,431.21
2. 本年使用	-	-	-	(211,068,748.60)	-	-	(211,068,748.60)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2,718,000.00	824,975,937.71	(1,304,605.16)	306,083,794.33	361,359,000.00	7,489,843,881.43	9,703,676,008.3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1—12月

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2,718,000.00	824,975,937.71	(2,346,240.64)	259,036,818.14	361,359,000.00	6,700,532,271.98	8,866,275,787.19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2,718,000.00	824,975,937.71	(2,346,240.64)	259,036,818.14	361,359,000.00	6,700,532,271.98	8,866,275,787.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2,156,329.44)	14,959,293.58	-	(66,874,873.81)	(54,071,909.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156,329.44)	-	-	134,040,730.19	131,884,400.75
(二) 利润分配	-	-	-	-	-	(200,915,604.00)	(200,915,604.00)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00,915,604.00)	(200,915,604.00)
(三) 专项储备	-	-	-	14,959,293.58	-	-	14,959,293.58
1. 本年提取	-	-	-	221,323,587.99	-	-	221,323,587.99
2. 本年使用	-	-	-	(206,364,294.41)	-	-	(206,364,294.41)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2,718,000.00	824,975,937.71	(4,502,570.08)	273,996,111.72	361,359,000.00	6,633,657,398.17	8,812,203,877.5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屯煤电集团”）、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宝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上海煤气制气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以及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于 1999 年 12 月 29 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本公司于 2001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72,271.80 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2006 年 8 月，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集团”）重组改制设立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能源”）。中煤集团将其全资子公司大屯煤电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 60.35% 的股份、其全资子公司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 2.08% 的股份全部无偿划转至中煤集团，并将其投入中煤能源。上述行为完成后，中煤能源成为持有本公司 62.43% 股权的控股股东。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煤炭的生产和销售、电力生产、铸造铝材加工等业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本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附注三、8）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续）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续）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13、16），对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的估计（附注三、26）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通常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及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式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续）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量。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与摊余成本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信用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资产在后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续）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信用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信用损失准备；若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信用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信用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资产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资产的信用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信用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金融资产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同一金融资产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 (3)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4)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出现不利变化，如债务人市场份额明显下降、主要产品价格急剧持续下跌、主要原材料价格明显上涨、营运资金严重短缺、资产质量下降等；
- (5)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收入、利润等经营指标出现明显不利变化且预期短时间内难以好转；
- (6)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如技术变革、国家或地方政府拟出台相关政策是否对债务人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7)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其母公司或其他联公司能够提供的财务支持减少，或者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
- (9)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0)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资产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资产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资产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对其余款项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资产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及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转移日各自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在收到时确认为负债。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及借款等。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会计政策。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额。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0. 存货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存货（续）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及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7）。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为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年	5.00%	3.17%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7）。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井巷工程、机器设备、铁路、运输工具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45 年	3.00%-5.00%	2.11%-12.13%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年限平均法	20-30 年	3.00%-5.00%	3.17%-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8 年	3.00%-5.00%	5.28%-24.25%
铁路	年限平均法	30 年	3.00%	3.23%
运输工具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3.00%-5.00%	9.50%-19.40%

本集团井巷工程按照工作量法计提折旧，使用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购置的固定资产（附注三、25）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除上述两项固定资产外，其他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7）。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7）。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5.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

当购建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6.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探矿权和软件等，以成本计量。大屯煤电集团发起设立本公司时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i)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ii) 采矿权和探矿权

采矿权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并自煤矿投产日开始采用工作量法摊销。探矿权以取得时的成本计量，并自转为采矿权且煤矿投产日开始，采用工作量法摊销。

(iii) 软件

软件按照使用年限5年平均摊销。

(iv)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v)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7）。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6. 无形资产（续）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已有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 以及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7.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使用权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8.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9.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教育经费和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9. 职工薪酬（续）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同时，经政府批准，本集团为员工支付补充养老保险金，并由符合国家规定的法人受托机构受托管理。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退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20. 预计负债

因开采煤炭而形成的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i) 商品销售收入，如煤炭采选，电力生产，铝产品等。
- (ii) 提供劳务收入，如运输服务等。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煤炭、电力以及铝产品等的销售，收入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即本集团将商品交付给客户时确认。对于其他服务收入如运输收入等，为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期间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2. 政府补助（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退回，在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i)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ii)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4.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变更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7。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使用权资产。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租赁（续）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该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负债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流动负债或非流动负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非流动租赁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反映。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运输工具及其他的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租赁（续）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售价。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 维简费、安全费用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及有关地方政府部门的规定，本集团从事煤炭开采的公司须按原煤产量提取煤矿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维简费”）、企业安全生产费用（“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煤炭生产专项基金。本集团从事机械制造、冶金、危险品生产与储运等行业的公司也须按相关规定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

维简费主要用于煤矿生产正常持续的开拓延深、技术改造等，以确保矿井持续稳定和安全生产，提高效率。安全费用主要用于煤矿安全生产设施、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其他类似性质煤炭生产专项基金目前主要包括可持续发展准备金。可持续发展准备金主要用于发展连续替代产业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不再计提可持续发展准备金。上述费用和专项基金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5.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 维简费、安全费用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续）

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 勘探与评估开支

勘探与评估开支包括以下项目的直接成本：研究及分析现有勘探资料；进行地质研究；勘探钻井及取样；检测萃取及处理方法；编制预可行性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勘探与评估开支也包括取得矿业权所产生的成本、进入有关区域支付的进场费及收购现有项目权益而应付第三方的款项。

项目的初期阶段，除取得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的成本外，其他勘探与评估成本于发生时计入损益。在项目达到确实可行阶段后倘继续进行，其支出予以资本化并转入井巷工程。倘证明项目不可行，则其所有不可收回成本于利润表中列作费用。

(4). 碳排放权交易的会计处理

根据财政部印发的《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19〕22号），自2020年1月1日起，对于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企业，通过购入方式取得碳排放配额的，应当在购买日将取得的碳排放配额确认为碳排放权资产，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使用购入的碳排放配额履约或者自愿注销购入的碳排放配额的，按照所使用配额或注销配额的账面余额计入营业外支出科目。无偿取得碳排放配额的，取得、使用或自愿注销时均不作账务处理。出售时，根据实际收到或应收的价款与账面余额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科目。

26. 会计估计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对煤炭储量的估计

煤炭储量是估计可以具有经济效益及合法的从本集团的矿区开采的煤炭数量。于计算煤炭储量时，需要使用关于一定范围内地质、技术及经济因素的估计和假设，包括产量、等级、生产技术、回采率、开采成本、运输成本、产品需求及商品价格。

对储量的数量和等级的估计，需要取得矿区的形状、体积及深度的数据，这些数据是由对地质数据的分析得来的，例如采掘样本。这一过程需要复杂和高难度的地质判断及计算，以对数据进行分析。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6. 会计估计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1). 对煤炭储量的估计（续）

由于用于估计储量的经济假设在不同的时期会发生变化，同时在经营期中会出现新的地质数据，对储量的估计也会相应在不同的时期出现变动。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在许多方面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包括：

- 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由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变化而受到影响；
- 按工作量法计算的或者按资产的可使用年限计算的计入损益的折旧和摊销可能产生变化；
- 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对履行弃置、复垦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的预计时间和所需支出产生影响，而使确认的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 由于对可能转回的税收利益的估计的变化可能使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2). 长期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按成本减累计折旧及摊销列示。当发生任何事件或环境出现变化，显示账面价值可能无法收回时，就该等项目的账面价值是否发生减值予以审核。若某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按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需作出多项假设，包括与非流动资产有关的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假设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本集团的煤炭分部特定煤矿由于项目延期完工且预算超出预期等影响，经过本集团管理层的评估，本集团煤炭分部中有部分长期资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相关长期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账面净值约为人民币 20.84 亿元。本集团管理层对上述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在减值测试时，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管理层在预计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其确定基础包括：

- 未来煤炭价格：根据目前的市场价格及管理层对煤炭市场影响因素的分析确定；
- 煤炭产量：在煤矿设计产能及目前国家核定产能的范围内，根据管理层的生产计划确定；
- 煤炭生产成本：已投产的煤矿参考历史生产成本；在建煤矿参考设计方案中预计的生产成本确定；
- 资本性支出：根据使在建项目达到设计产能所必须的投资计划确定；
- 折现率：以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为折现率。

本集团的煤炭分部因龙东煤矿封井停用导致部分长期资产闲置，经过本集团管理层的评估，本集团煤炭分部中有部分长期资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相关长期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账面净值约为人民币 1.36 亿元。本集团管理层对上述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长期资产按照其所在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在减值测试时，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管理层在预计相关资产组公允价值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其确定基础包括：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6. 会计估计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2). 长期资产的减值（续）

- 未来销售价格：根据目前的市场价格及对市场影响因素的分析确定；
- 处置费用：根据资产现状及市场影响因素确定直接归属于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
- 折现率：以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在特定市场风险下市场参与者所要求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为折现率。

本集团电力分部发电厂和铝产品分部铝板带厂因原料价格上涨导致持续亏损。经过本集团管理层的评估，上述分部中相关长期资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相关长期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账面净值合计约为人民币 6.76 亿元。

本集团管理层对上述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长期资产按照其所在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在减值测试时，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管理层在预计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其确定基础包括：

- 未来销售价格：根据历史三年平均的市场价格及管理层对煤炭市场影响因素的分析确定；
- 销量：在设计产能及目前国家核定产能的范围内，根据管理层预计的产能确定；
- 生产成本：参考历史成本记录及未来经营计划确定；
- 资本性支出：根据最近的预算及固定资产维修支出的历史数据确定；
- 折现率：以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在特定市场风险下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为折现率。

但倘若未来事项与上述假设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3).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4).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在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5). 对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的估计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由管理层考虑现有的相关法规后根据其以往经验及对未来支出的最佳估计而确定，并将预期支出折现至其净现值。随着目前的煤炭开采活动的进行，对未来土地及环境的影响变得明显的情况下，有关成本的估计可能须不时修订。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6. 会计估计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6).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对于采用减值矩阵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基于内部信用评级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集团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重新评估历史信用损失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

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集团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五、3。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简称“解释 15 号”)	不适用	见说明

其他说明：

根据解释 15 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对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日常活动的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项目列示，属于非日常活动的在“资产处置收益”等项目列示），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在建工程成本；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存货或其他相关资产。对于 2021 年度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引起的追溯调整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会计政策变更前 年初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试运行销售	会计政策变更后 年初余额
资产：			
在建工程	1,719,903,196.66	547,571.20	1,720,450,767.86
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8,212,693,216.24)	(438,056.96)	(8,213,131,273.20)
少数股东权益	(41,483,147.70)	(109,514.24)	(41,592,661.94)

合并利润表

	会计政策变更前 上年发生额	会计政策变更 试运行销售	会计政策变更后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10,155,886,454.52	582,522.55	10,156,468,977.07
税金及附加	284,960,372.06	34,951.35	284,995,323.41
少数股东损益	36,002,697.22	109,514.24	36,112,211.46

执行解释 15 号对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虽已执行解释 15 号，由于本集团 2022 年度未发生试运行销售，因而本集团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无相关影响。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9%及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及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
资源税	应税煤炭销售额(应税煤炭销售额按原煤销售额或洗选煤销售额乘以折算率计算)	4%及6%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44.73	25,843.86
银行存款	3,185,505,202.15	1,021,200,658.46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2,656,413,406.20	473,804,431.55
其他货币资金	514,276.58	38,108.36
合计	3,186,022,323.46	1,021,264,610.68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352,616,769.95 元，主要为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基金人民币 316,349,649.40 元、应付票据保证金人民币 30,000,000.00 元、保函保证金人民币 6,267,120.55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376,612,029.09 元，主要为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基金人民币 210,438,182.45 元、诉讼保证金人民币 139,997,315.39 元、应付票据保证金人民币 20,000,000.00 元、保函保证金人民币 6,176,531.25 元）。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	-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1,000,000.00
合计	-	1,000,000.0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将人民币 1,000,000.00 元（2021 年无）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给供应商，由于本集团没有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所以本集团没有对其予以终止确认。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6 个月	359,846,958.70	289,876,903.09
7-12 个月	305,000.00	7,746,211.61
1 年以内小计	360,151,958.70	297,623,114.70
1 至 2 年	-	29,999.93
2 至 3 年	-	580,998.00
3 至 4 年	580,998.00	-
5 年以上	4,712,209.36	4,712,209.36
小计	365,445,166.06	302,946,321.99
减：信用损失准备	10,090,912.16	8,772,003.63
合计	355,354,253.90	294,174,318.36

(2) 按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人民币元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5,293,207.36	1.45	5,293,207.36	100.00	-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360,151,958.70	98.55	4,797,704.80	1.33	355,354,253.90
合计	365,445,166.06	100.00	10,090,912.16	/	355,354,253.90

人民币元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4,712,209.36	1.56	4,712,209.36	100.00	-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98,234,112.63	98.44	4,059,794.27	1.36	294,174,318.36
合计	302,946,321.99	100.00	8,772,003.63	/	294,174,318.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A	3,679,949.00	3,679,949.00	100.00	对方停产，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B	580,998.00	580,998.00	100.00	对方已注销，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C	451,750.00	451,750.00	100.00	对方停产，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D	399,920.00	399,920.00	100.00	对方停产，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E	180,590.36	180,590.36	100.00	对方停产，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5,293,207.36	5,293,207.36	/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3）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情况

人民币元

信用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4,059,794.27	4,712,209.36	8,772,003.63
本年计提	4,797,704.80	580,998.00	5,378,702.80
本年转回	(4,059,794.27)	-	(4,059,794.27)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797,704.80	5,293,207.36	10,090,912.16

（4）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情况（续）

其中本年预期信用损失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客户一	1,106,640.45	货币资金回款
客户二	964,116.00	货币资金回款
客户三	293,021.06	货币资金回款
客户四	265,688.55	货币资金回款
客户五	164,144.74	货币资金回款
合计	2,793,610.80	/

（5）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2022 年末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金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79,577,982.80	1,795,779.83

4. 应收款项融资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年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1,137,466,708.85	-	6,046,587.03	792,423,461.87	794,975,449.85	(2,551,987.98)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92,423,461.87	1,137,466,708.8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 应收款项融资（续）

(2).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943,742.27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为人民币 31,943,742.27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已质押应收票据），与人民币 30,000,000.00 元的银行存款共同作为开具人民币 62,000,000.00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附注五、18）的质押物。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77,204,623.64	-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1,277,204,623.64 元的应收票据背书给其供货商以支付应付账款。若承兑人到期无法兑付该等票据，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本集团就该等应收票据承担连带责任。本集团认为，因承兑人信誉良好，到期日发生承兑人不能兑付的风险极低。本集团认为该等背书应收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予供货商，因此终止确认该等背书应收票据及相关应付账款。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若承兑人未能于到期日兑付该等票据，即本集团所可能承受的最大损失相当于本集团就该等背书票据应付供货商同等金额。所有背书给供应商的应收票据，到期日均在报告期末一年内。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本集团于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8,395,461.07	100.00	24,105,763.54	100.00
合计	48,395,461.07	100.00	24,105,763.5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	44,816,497.92	92.60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	227,115.88
其他应收款	10,218,090.66	11,979,549.92
合计	10,218,090.66	12,206,665.80

(2). 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7,189,794.70	12,224,558.62
1 至 2 年	3,288,580.30	120,000.00
2 至 3 年	20,000.00	120,042.56
3 至 4 年	107,657.89	-
4 至 5 年	-	113,657.89
5 年以上	17,649,674.97	17,666,674.97
小计	28,255,707.86	30,244,934.04
减：信用损失准备	18,037,617.20	18,265,384.12
合计	10,218,090.66	11,979,549.92

(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人民币元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抵押金	20,865,965.87	21,516,014.45
备用金	4,533,449.40	5,598,145.88
代垫款	2,211,924.69	2,514,648.68
其他	644,367.90	616,125.03
合计	28,255,707.86	30,244,934.04

(4). 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2年1月1日余额	485,051.26	17,780,332.86	18,265,384.12
本年计提	35,250.25	-	35,250.25
本年转回	(263,017.17)	-	(263,017.17)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57,284.34	17,780,332.86	18,037,617.20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4). 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续）

其中本年收回金额重要的信用损失准备：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公司1	230,297.17	货币资金回款
合计	230,297.17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单位 1	保证金及抵押金	16,020,000.00	5 年以上	56.70	16,020,000.00
单位 2	保证金及抵押金	2,621,600.00	1 至 2 年	9.28	-
单位 3	保证金及抵押金	1,663,869.37	1 年以内	5.89	-
单位 4	代垫款	1,455,698.92	5 年以上	5.15	1,455,698.92
单位 5	备用金	1,357,633.01	1 年以内	4.80	-
合计	/	23,118,801.30	/	81.82	17,475,698.92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3,963,908.96	1,092,629.12	142,871,279.84	141,459,602.05	-	141,459,602.05
在产品	91,113,235.05	1,854,617.72	89,258,617.33	63,906,015.18	-	63,906,015.18
库存商品	221,089,522.72	3,063,014.71	218,026,508.01	75,257,267.17	1,210,702.88	74,046,564.29
合计	456,166,666.73	6,010,261.55	450,156,405.18	280,622,884.40	1,210,702.88	279,412,181.52

(2). 存货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转销	
原材料	-	1,092,629.12	-	1,092,629.12
在产品	-	1,854,617.72	-	1,854,617.72
库存商品	1,210,702.88	3,063,014.71	1,210,702.88	3,063,014.71
合计	1,210,702.88	6,010,261.55	1,210,702.88	6,010,261.55

(3). 存货跌价准备本年摊销金额的说明

本集团的存货跌价准备为在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情况下根据其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8. 其他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84,678,187.66	8,080,835.06
预缴所得税	4,686,030.52	-
合计	89,364,218.18	8,080,835.06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待抵扣增值税余额为人民币 89,078,217.08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2,307,219.39 元），其中预计将于一年内抵扣的金额为人民币 84,678,187.66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080,835.06 元）计入其他流动资产，将于一年以后抵扣的金额为人民币 4,400,092.42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4,226,384.33 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附注五、16）。

9. 长期股权投资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联营企业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47,460,332.84	-	(47,460,332.84)	-
合计	47,460,332.84	-	(47,460,332.84)	-

10.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68,601,281.04	68,601,281.04
2. 年末余额	68,601,281.04	68,601,281.0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38,902,845.74	38,902,845.74
2. 本年增加金额	2,170,416.40	2,170,416.40
（1）计提或摊销	2,170,416.40	2,170,416.40
3. 年末余额	41,073,262.14	41,073,262.14
三、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27,528,018.90	27,528,018.90
2. 年初账面价值	29,698,435.30	29,698,435.30

1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336,932,072.71	10,687,382,664.82
合计	10,336,932,072.71	10,687,382,664.82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1. 固定资产（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构筑物及 其他辅助设施	井巷工程	机器设备	铁路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420,262,756.99	1,660,376,430.26	4,272,509,500.38	10,444,094,013.12	309,478,467.63	633,283,478.30	19,740,004,646.68
2.本年增加金额	2,455,421.72	112,856,309.59	206,785,171.33	864,133,527.61	-	52,960,110.54	1,239,190,540.79
（1）购置	-	-	-	395,345,139.78	-	52,960,110.54	448,305,250.32
（2）在建工程转入	2,455,421.72	112,856,309.59	-	468,788,387.83	-	-	584,100,119.14
（3）其他增加	-	-	206,785,171.33	-	-	-	206,785,171.33
3.本年减少金额	447,179.49	3,214,194.51	4,917,739.00	1,078,129,927.23	-	15,822,121.98	1,102,531,162.21
（1）处置或报废	-	3,214,194.51	-	1,073,869,019.12	-	12,633,837.41	1,089,717,051.04
（2）合并范围变动	447,179.49	-	4,917,739.00	4,260,908.11	-	3,188,284.57	12,814,111.17
4.年末余额	2,422,270,999.22	1,770,018,545.34	4,474,376,932.71	10,230,097,613.50	309,478,467.63	670,421,466.86	19,876,664,025.26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708,171,163.86	417,580,741.98	782,664,015.34	5,486,446,577.99	239,040,481.79	314,760,650.11	7,948,663,631.07
2.本年增加金额	75,453,921.07	18,104,210.79	123,783,486.27	631,800,705.08	2,418,892.48	39,525,688.62	891,086,904.31
（1）计提	75,453,921.07	18,104,210.79	123,783,486.27	631,800,705.08	2,418,892.48	39,525,688.62	891,086,904.31
3.本年减少金额	-	1,656,752.12	4,917,739.00	1,013,641,234.60	-	13,951,945.62	1,034,167,671.34
（1）处置或报废	-	1,656,752.12	-	1,013,204,762.03	-	11,272,734.39	1,026,134,248.54
（2）合并范围变动	-	-	4,917,739.00	436,472.57	-	2,679,211.23	8,033,422.80
4.年末余额	783,625,084.93	434,028,200.65	901,529,762.61	5,104,606,048.47	241,459,374.27	340,334,393.11	7,805,582,864.0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33,727,143.78	93,526,147.17	235,319,304.80	540,113,859.85	-	1,271,895.19	1,103,958,350.79
2.本年增加金额	177,453,025.48	72,106,159.81	-	371,489,410.26	-	9,142,142.17	630,190,737.72
3.年末余额	411,180,169.26	165,632,306.98	235,319,304.80	911,603,270.11	-	10,414,037.36	1,734,149,088.51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227,465,745.03	1,170,358,037.71	3,337,527,865.30	4,213,888,294.92	68,019,093.36	319,673,036.39	10,336,932,072.71
2.年初账面价值	1,478,364,449.35	1,149,269,541.11	3,254,526,180.24	4,417,533,575.28	70,437,985.84	317,250,933.00	10,687,382,664.82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1. 固定资产（续）

（1）固定资产情况

2022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891,086,904.31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893,664,522.85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在建工程及专项储备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850,336,883.30 元、人民币 920,854.79 元、人民币 30,808,399.69 元、人民币 2,918,656.83 元、人民币 6,102,109.70 元（2021 年度：827,542,889.23 元、人民币 904,396.39 元、人民币 48,502,309.98 元、人民币 1,623,912.49 元、人民币 15,091,014.76 元）。

本年度，本集团某一煤炭分部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相关资产组估计的可回收金额以其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确定。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现值基于财务预算和 11.86% 的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折现率计算确定。根据减值测试结果，本集团对相关资产组中的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99 万元，该等资产属于煤炭分部。

本年度，本集团某一煤炭分部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相关资产组估计的可回收金额以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方法确定。根据减值测试结果，本集团对相关资产组中的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12 亿元，该等资产属于煤炭分部。

本年度，本集团某一电力分部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相关资产组估计的可回收金额以其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确定。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现值基于财务预算和 12.66% 的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折现率计算确定。根据减值测试结果，本集团对相关资产组中的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2.91 亿元，该等资产分别属于电力分部。

本年度，本集团某一铝产品分部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相关资产组估计的可回收金额以其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确定。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现值基于财务预算和 11.50% 的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折现率计算确定。根据减值测试结果，本集团对相关资产组中的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2.26 亿元，该等资产分别属于铝产品分部。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90,229,947.62	尚在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人民币 290,229,947.62 元（原值人民币 371,979,558.25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人民币 264,423,547.72 元（原值人民币 381,557,040.55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妥房产证。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有效地占用并使用上述房屋及建筑物，并且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2. 在建工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已重述）
在建工程	1,626,294,565.62	1,714,645,574.68
工程物资	-	5,805,193.18
合计	1,626,294,565.62	1,720,450,767.8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已重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720,229,603.59	93,935,037.97	1,626,294,565.62	1,748,670,165.63	34,024,590.95	1,714,645,574.68
合计	1,720,229,603.59	93,935,037.97	1,626,294,565.62	1,748,670,165.63	34,024,590.95	1,714,645,574.68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2. 在建工程（续）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无 形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 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年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苇子沟煤矿 2.4Mt/a 改扩建工程	1,977,384,600.00	1,084,149,213.76	155,288,871.21	-	-	1,239,438,084.97	62.68	62.68	242,777,646.72	55,509,344.10	4.73	借款及自筹
玉泉煤业改扩建工程	522,507,300.00	331,347,190.23	53,464,460.82	-	384,811,651.05	-	/	/	231,616.40	-	-	借款及自筹
江苏新能源示范基地项目（一期 工程）和新能源项目部线路改造	1,196,253,200.00	115,481,065.83	622,336,721.94	472,730,108.84	-	265,087,678.93	61.68	61.68	3,525,790.61	3,525,790.61	3.27	借款及自筹
合计	3,696,145,100.00	1,530,977,469.82	831,090,053.97	472,730,108.84	384,811,651.05	1,504,525,763.90	/	/	246,535,053.73	59,035,134.71	/	/

其他说明：
 本年上海能源完成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玉泉”）70%股权处置，山西玉泉在建工程玉泉煤业改扩建工程减少人民币 384,811,651.05 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2. 在建工程（续）

（3）本年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苇子沟煤矿 2.4Mt/a 改扩建工程	61,120,727.97	主要由于新疆地区气候条件、交通、自然条件等原因影响苇子沟矿建设周期延长，同时，预计工程投资总额增加且超过初始概算。
合计	61,120,727.97	/

工程物资

（1）工程物资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	-	-	5,805,193.18	-	5,805,193.18
合计	-	-	-	5,805,193.18	-	5,805,193.18

13. 使用权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624,277,981.86	101,525,724.48	725,803,706.34
2. 年末余额	624,277,981.86	101,525,724.48	725,803,706.34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312,138,990.92	33,841,908.16	345,980,899.08
2. 本年增加金额	31,213,899.09	33,841,908.16	65,055,807.25
(1) 计提	31,213,899.09	33,841,908.16	65,055,807.25
3. 年末余额	343,352,890.01	67,683,816.32	411,036,706.33
三、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280,925,091.85	33,841,908.16	314,767,000.01
2. 年初账面价值	312,138,990.94	67,683,816.32	379,822,807.26

其他说明：

本集团租赁了多项资产，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分别为 20 年和 3 年。本集团对关联方的使用权资产本年计提折旧人民币 65,055,807.25 元，年末账面价值人民币 314,767,000.01 元；本集团对关联方的租赁负债本年确认利息费用人民币 22,280,092.09 元，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人民币 86,881,093.92 元，租赁负债（含）余额人民币 390,094,755.07 元（附注五、(27)）。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4. 无形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探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57,554,762.97	1,580,172,723.33	386,438,758.47	19,567,001.45	2,243,733,246.22
2.本年增加金额					
(1)购置		2,649,483.89	-	584,230.25	3,233,714.14
(2)在建工程转入	3,711,025.35	-	-	-	3,711,025.35
(3)资产类别重分类	-	386,438,758.47	-	-	386,438,758.47
3.本年减少金额					
(1)合并范围变动	-	766,999,642.88	-	-	766,999,642.88
(2)资产类别重分类	-	-	386,438,758.47	-	386,438,758.47
4.年末余额	261,265,788.32	1,202,261,322.81	-	20,151,231.70	1,483,678,342.83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5,608,301.91	33,705,727.75	-	12,216,325.30	81,530,354.96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4,347,859.27	6,208,866.48	-	3,010,398.65	13,567,124.40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39,956,161.18	39,914,594.23	-	15,226,723.95	95,097,479.3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4,445,289.70	636,611,522.44	-	-	661,056,812.14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	39,665,349.85	-	-	39,665,349.85
3.本年减少金额					
(1)合并范围变动	-	632,661,513.49	-	-	632,661,513.49
4.年末余额	24,445,289.70	43,615,358.80	-	-	68,060,648.50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96,864,337.44	1,118,731,369.78	-	4,924,507.75	1,320,520,214.97
2.年初账面价值	197,501,171.36	909,855,473.14	386,438,758.47	7,350,676.15	1,501,146,079.12

本年度, 本集团对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资产组中的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39,665,349.85 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314,853,984.74	78,713,496.19	428,093,361.04	107,023,340.26
辞退福利	357,821,080.81	89,455,270.20	143,024,296.63	35,756,074.17
资产减值准备	1,921,510,599.03	480,377,649.76	1,137,578,931.32	284,394,732.83
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0,000,000.00	32,500,000.00	497,520,176.08	124,380,044.02
预计负债	194,583,180.61	48,645,795.15	228,973,868.39	57,243,467.10
抵销内部未实现利润	90,009,460.92	22,502,365.23	1,595,698.58	398,924.64
应付未付职工薪酬	789,355,226.90	197,338,806.73	212,774,021.70	53,193,505.43
暂不予税前扣除的利息支出	110,855,540.11	27,713,885.03	229,872,109.98	57,468,027.50
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83,201,309.08	20,800,327.27	89,199,216.20	22,299,804.05
已计提未缴纳的耕地占用税	24,705,257.13	6,176,314.28	26,401,707.30	6,600,426.83
按纳税要求调增的试运行煤收入	38,156,527.57	9,539,131.89	70,511,401.38	17,627,850.35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2,551,987.98	637,997.00	8,598,575.01	2,149,643.77
党建经费	44,585,824.48	11,146,456.12	34,665,591.46	8,666,397.86
租赁准则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75,327,754.81	18,831,938.70	74,872,949.38	18,718,237.35
采矿权摊销	-	-	187,718.32	46,929.58
合计	4,177,517,734.17	1,044,379,433.55	3,183,869,622.77	795,967,405.7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067,545,207.72	266,886,301.93	1,032,956,956.90	258,239,239.23
采矿权价款折现	2,466,129.30	616,532.33	-	-
合计	1,070,011,337.02	267,502,834.26	1,032,956,956.90	258,239,239.23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7,502,834.26	776,876,599.29	258,239,239.23	537,728,166.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7,502,834.26	-	258,239,239.23	-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3,751,909.58	201,212,648.84
可抵扣亏损	35,427,653.95	37,230,055.68
合计	259,179,563.53	238,442,704.52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人民币元

年份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2022	-	5,729,250.47
2023	12,883,345.01	12,883,345.01
2024	9,099,708.26	9,099,708.26
2025	4,523,649.52	4,523,649.52
2026	4,994,102.42	4,994,102.42
2027	3,926,848.74	-
合计	35,427,653.95	37,230,055.68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	4,400,029.42	-	4,400,029.42	24,226,384.33	-	24,226,384.33
合计	4,400,029.42	-	4,400,029.42	24,226,384.33	-	24,226,384.33

其他说明：待抵扣进项税人民币 4,400,029.42 元预计将于一年以后抵扣。

17.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	600,000,000.00
合计	-	600,000,000.00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8.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62,000,000.00	20,000,000.00

本年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62,000,000.00 元，系由人民币 30,000,000.00 元的银行存款作为质押物，人民币 31,943,742.27 元的应收票据（附注五、4）作为质押物，所有应付票据均于一年内到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20,000,000.00 元，系由人民币 20,000,000.00 元的银行存款作为质押物，所有应付票据均于一年内到期。）

19.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371,593,720.03	601,102,555.42
应付设备款	517,569,295.53	527,356,779.67
应付工程款及工程材料款	266,365,553.37	248,332,385.00
应付劳务费	50,049,418.81	73,423,355.96
应付修理费	60,310,960.54	64,007,046.55
其他	16,981,671.43	26,327,030.59
合计	1,282,870,619.71	1,540,549,153.1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149,936,657.93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25,302,710.90 元）。主要为应付原材料采购款、应付设备款、工程款及工程材料款，相关工程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20.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煤炭销售款	251,894,956.45	176,528,443.27
预收材料款	5,108,819.37	6,623,079.96
预收电费	3,550,905.59	4,021,228.19
其他	6,487,253.86	25,382,313.67
合计	267,041,935.27	212,555,065.09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0. 合同负债（续）

(1). 合同负债情况（续）

对于煤炭、电力及材料销售，在交付商品前收到客户的预付款项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合同负债，销售过程中不存在重大的融资成分和退货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合同负债为人民币 2,908,216.13 元，主要为本公司预收煤炭销售款，鉴于交易尚未完成，该款项尚未结清。

本年度确认的收入中，人民币 209,646,848.96 元包含在年初合同负债中，并在相关交易完成后结转。

年末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中预计人民币 267,041,935.27 元将于 2023 年度确认为收入。

21. 应付职工薪酬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7,023,221.11	3,104,539,849.98	2,581,341,978.98	810,221,092.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333.22	381,555,074.44	381,538,895.16	50,512.50
三、辞退福利	56,801,007.20	319,034,254.00	101,489,045.78	274,346,215.42
合计	343,858,561.53	3,805,129,178.42	3,064,369,919.92	1,084,617,820.03

(1) 短期薪酬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4,386,996.70	2,490,434,474.88	1,974,504,418.88	790,317,052.70
二、职工福利费	-	59,791,457.99	59,791,457.99	-
三、社会保险费	10,507.36	195,210,771.74	195,210,771.74	10,507.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9,704.64	152,140,501.24	152,140,501.24	9,704.64
工伤保险费	-	27,919,776.74	27,919,776.74	-
生育保险费	802.72	15,150,493.76	15,150,493.76	802.72
其他保险费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247,172,767.59	247,172,767.59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443,228.97	73,821,608.43	66,371,305.35	19,893,532.05
六、其他短期薪酬	182,488.08	38,108,769.35	38,291,257.43	-
合计	287,023,221.11	3,104,539,849.98	2,581,341,978.98	810,221,092.11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续）

（2）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2,727.78	250,799,336.06	250,799,336.06	32,727.78
2、失业保险费	1,605.44	7,545,387.81	7,545,387.81	1,605.44
3、企业年金缴费	-	123,210,350.57	123,194,171.29	16,179.28
合计	34,333.22	381,555,074.44	381,538,895.16	50,512.50

（3）辞退福利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辞退福利	274,346,215.42	56,801,007.20
合计	274,346,215.42	56,801,007.20

22. 应交税费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9,634,245.04	69,111,458.69
企业所得税	742,341,939.21	198,629,653.79
个人所得税	21,424,034.54	8,272,639.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9,578.12	3,470,605.23
其他	50,231,952.38	80,065,254.79
合计	845,101,749.29	359,549,612.48

23.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7,715,689.05	13,639,358.59
其他应付款	586,203,157.59	772,987,952.14
合计	593,918,846.64	786,627,310.73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3. 其他应付款（续）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采矿权款	46,750,000.00	161,626,923.13
应付土地塌陷赔偿及迁村费	132,318,491.12	110,865,316.39
应付投资款	33,660,000.00	119,510,000.00
暂收代付款	60,956,782.82	59,603,971.17
应付押金	63,956,411.65	59,671,525.68
应付中煤能源年金	12,921,048.19	12,984,997.10
暂收项目配套款	17,060,000.00	17,060,000.00
应付党建经费	45,223,490.60	42,238,916.90
其他	173,356,933.21	189,426,301.77
合计	586,203,157.59	772,987,952.14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土地塌陷赔偿及迁村费	86,317,519.25	迁村费按照每年实际搬迁进度支付
应付采矿权款	46,750,000.00	国土资源厅允许企业缓缴探矿权、采矿权价款
应付专项基金	43,845,800.00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
应付投资款	33,660,000.00	因矿权手续等未办妥而缓缴
其他	10,301,719.71	未支付的复垦费用等
合计	220,875,038.96	/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0,000.00	22,6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7,766,450.92	64,601,001.83
一年内到期的股东借款	14,452,810.27	54,857,549.78
合计	85,219,261.19	142,058,551.61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股东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4,452,810.27 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煤能源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天山煤电”）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第六师国资公司”）借入的款项，借款年利率 4.7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5.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款项增值税部分	34,438,932.62	27,202,462.72
合计	34,438,932.62	27,202,462.72

26.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999,000,000.00	1,083,400,000.00
合计	999,000,000.00	1,083,400,000.00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999,000,000.00 元，加权平均利率为 4.15%。

27. 租赁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土地使用权	354,621,657.57	385,406,551.20
房屋建筑物	35,473,097.50	69,289,205.70
合计	390,094,755.07	454,695,756.90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 的租赁负债(附注五、24)	67,766,450.92	64,601,001.83
合计	322,328,304.15	390,094,755.07

28. 长期应付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65,409,936.32	474,913,070.21
专项应付款	-	2,280,000.00
合计	465,409,936.32	477,193,070.21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支付采矿权价款	465,409,936.32	474,913,070.21
合计	465,409,936.32	474,913,070.21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9. 预计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决诉讼	-	42,621,600.00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	994,166,916.76	1,027,848,652.30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预计负债	38,723,106.54	66,874,393.08
合计	955,443,810.22	1,003,595,859.22

30.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1,185.81	17,500,000.00	40,435.92	17,520,749.89	安全改造项目
合计	61,185.81	17,500,000.00	40,435.92	17,520,749.8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人民币元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生产专项基金	61,185.81	-	40,435.92	20,749.89	资产相关
106 矿智能化改造安全改造专项资金	-	17,500,000.00	-	17,500,000.00	资产相关
合计	61,185.81	17,500,000.00	40,435.92	17,520,749.89	/

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83,474,865.39	86,223,289.43
股东借款（2）	104,374,300.00	104,374,300.00
合计	187,849,165.39	190,597,589.43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辞退福利	357,821,080.81	143,024,296.63
减：一年内支付的部分（附注五、21（3））	274,346,215.42	56,801,007.20
合计	83,474,865.39	86,223,289.43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1. 其他非流动负债（续）

（2）股东借款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4,374,300.00 元股东借款为本集团向中煤能源借入的款项，本金为人民币 104,374,300.00 元，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4.75%。

32. 股本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股份总数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33.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738,737,928.02	738,737,928.02
其他资本公积	178,241,773.32	178,241,773.32
合计	916,979,701.34	916,979,701.34

34.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48,931.25)	6,046,587.03	1,511,646.76	4,572,743.28	(37,803.01)	(1,876,187.97)
其中：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6,448,931.25)	6,046,587.03	1,511,646.76	4,572,743.28	(37,803.01)	(1,876,187.9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448,931.25)	6,046,587.03	1,511,646.76	4,572,743.28	(37,803.01)	(1,876,187.97)

35. 专项储备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7,712,364.70	212,749,512.25	199,312,217.70	51,149,659.25
维简费	151,040,258.63	46,728,534.00	15,634,814.61	182,133,978.02
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89,199,216.20	-	5,997,907.12	83,201,309.08
合计	277,951,839.53	259,478,046.25	220,944,939.43	316,484,946.35

根据财资〔2022〕136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本公司从事煤矿开采的子公司须按每吨原煤提取人民币30元至人民币50元的安全生产费，从事机械制造、冶金和其他相关业务的子公司须按收入的一定百分比提取。安全生产费可用于安全设施和环境改进，且不可向股东分配。从事煤矿开采的子公司须按每吨原煤人民币6元提取维简费，主要用于煤矿生产正常持续的开拓延深、技术改造等。可持续发展准备金主要用于发展连续替代产业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根据江苏省徐州市政府的相关要求，自2014年1月1日起不再计提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6.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合计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股本的50%，故本年本公司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7.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已重述）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212,693,216.24	8,040,266,100.3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调减-）	438,056.96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213,131,273.20	8,040,266,100.3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39,828,281.48	373,780,776.82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112,021,290.00	200,915,604.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9,840,938,264.68	8,213,131,273.20

其他说明：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438,056.96 元。

2022 年 6 月 28 日，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放人民币 112,021,290.00 元现金红利。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含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16,908,625.66 元（2021 年：人民币 16,908,625.66 元）。

3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468,987,985.35	8,013,771,042.18	9,999,872,578.65	7,770,035,480.62
其他业务	164,866,443.10	257,724,601.86	156,596,398.42	286,108,593.91
合计	12,633,854,428.45	8,271,495,644.04	10,156,468,977.07	8,056,144,074.53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续）

(i)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炭销售	9,066,605,760.12	4,593,679,917.88	6,191,644,034.81	3,999,070,102.66
电力生产	1,907,473,408.23	1,862,620,969.77	2,137,473,306.80	2,108,675,241.91
铝产品	1,806,780,225.43	1,848,853,293.98	2,011,765,354.70	2,012,229,907.93
其他	412,435,679.87	432,923,948.85	374,651,764.19	365,722,109.97
内部抵销	(724,307,088.30)	(724,307,088.30)	(715,661,881.85)	(715,661,881.85)
合计	12,468,987,985.35	8,013,771,042.18	9,999,872,578.65	7,770,035,480.62

(ii)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租金收入	48,028,557.03	5,480,924.55	64,744,732.66	35,312,638.81
煤泥矸石销售	58,109,553.14	-	28,415,143.80	-
电厂副产品销售	13,305,342.53	-	16,763,952.90	-
销售材料	956,842.65	1,252,671.58	6,765,357.86	4,588,175.34
其他	44,466,147.75	250,991,005.73	39,907,211.20	246,207,779.76
合计	164,866,443.10	257,724,601.86	156,596,398.42	286,108,593.91

（2）合同收入按分部信息分析如下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分部收入	分部间抵消	减：其他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煤炭采选	9,227,194,405.42	(290,408,420.46)	137,651,090.37	8,799,134,894.59
电力生产	1,923,710,254.08	(215,380,671.86)	16,206,077.74	1,692,123,504.48
铝产品	1,814,265,674.89	(79,679.60)	7,485,449.46	1,806,700,545.83
其他	416,072,694.06	(241,519,828.08)	3,523,825.53	171,029,040.45
合计	13,381,243,028.45	(747,388,600.00)	164,866,443.10	12,468,987,985.35

人民币元

上年发生额	分部收入	分部间抵消	减：其他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煤炭采选	6,343,384,171.37	(311,641,584.56)	121,943,354.55	5,909,799,232.26
电力生产	2,157,213,960.84	(224,845,369.85)	19,740,654.05	1,912,627,936.94
铝产品	2,023,557,328.97	-	11,791,974.27	2,011,765,354.70
其他	377,882,345.78	(209,081,875.48)	3,120,415.55	165,680,054.75
合计	10,902,037,806.96	(745,568,829.89)	156,596,398.42	9,999,872,578.65

（3）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集团收入合同的预计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年末合同负债人民币 267,041,935.27 元（附注五、20），预计将于 1 年内确认收入。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3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4）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对于煤炭、电力、铝产品以及废旧物资等的销售，收入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即本集团将商品交付给客户时确认。对于其他服务收入如运输和劳务收入，为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期间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39. 税金及附加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源税	275,444,148.58	192,785,342.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107,094.13	27,661,824.52
教育费附加	50,963,709.23	27,531,354.34
房产税	22,795,719.63	19,114,380.92
土地使用税	6,403,493.09	6,401,889.18
印花税	7,706,135.39	3,700,781.05
水资源税	3,492,008.30	1,877,648.40
环保税	1,323,403.88	1,457,321.33
车船使用税	182,722.05	185,280.54
其他	3,726,370.37	4,279,500.87
合计	423,144,804.65	284,995,323.41

40. 销售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059,494.78	24,193,718.54
业务经费	805,636.20	1,017,986.17
其他	3,066,520.38	3,379,901.76
合计	31,931,651.36	28,591,606.47

41. 管理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870,618,515.07	485,354,429.36
折旧和摊销	36,844,184.14	54,021,430.50
业务招待费	3,933,618.45	3,930,693.77
办公费	2,930,021.61	2,952,592.37
修理费	5,327,918.29	4,259,321.16
差旅费	4,011,172.33	3,468,460.44
劳务费	159,000.00	10,000.00
其他	63,577,783.59	48,679,307.69
合计	987,402,213.48	602,676,235.29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2. 研发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开发服务费	8,945,790.78	8,836,641.21
职工薪酬	13,931,906.15	10,334,734.94
机物料消耗	23,355,735.40	15,578,468.32
其他	2,062,110.94	3,572,720.52
合计	48,295,543.27	38,322,564.99

43. 财务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1,884,094.22	115,205,529.98
减：利息收入	22,925,382.49	9,878,641.29
手续费	295,785.90	374,380.58
合计	79,254,497.63	105,701,269.27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0,919,228.93	165,283,783.41
减：资本化利息	59,035,134.71	50,078,253.43
利息费用	101,884,094.22	115,205,529.98

44. 其他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江苏省财政厅自然灾害补助金	1,380,000.00	2,200,000.00
六师社保局稳岗补贴	1,168,035.45	392,469.06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81,734.34	687,936.29
安置退役军人退增值税	366,000.00	359,625.82
报废车辆处置税收减免	2,011.77	-
沛县行业布局优化整合奖补资金	-	32,400,000.00
沛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技能提升补贴款	-	12,401,400.00
中央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	-	4,940,000.00
省级煤矿重大灾害治理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六师安监局拨付智能化矿井改造资金	-	1,000,000.00
铁路运输结构调整财政补助	-	693,097.35
江苏省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奖励	-	600,000.00
沛县生产先进单位奖励	-	38,600.00
其他	40,435.92	40,494.18
合计	4,638,217.48	56,753,622.70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5. 投资收益/（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投资损失	-	(1,400,713.76)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251,406,486.57	-
合计	251,406,486.57	(1,400,713.76)

46. 信用减值（损失）/利得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利得	(1,318,908.53)	1,674,404.93
其他应收款坏账利得	227,766.92	734,746.65
合计	(1,091,141.61)	2,409,151.58

47. 资产减值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	(6,010,261.55)	(1,210,702.88)
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30,190,737.72)	(543,956,510.10)
三、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61,120,727.97)	(1,210,280.95)
四、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9,665,349.85)	(3,950,008.95)
五、预付账款减值损失	(814,100.00)	(212,200.00)
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7,460,332.84)	-
合计	(785,261,509.93)	(550,539,702.88)

48. 营业外收入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0,934,455.71	10,431,057.14	40,934,455.71
省级焦化行业压减过剩产能补偿资金	12,230,700.00	-	12,230,700.00
罚没利得	1,818,385.94	737,331.32	1,818,385.94
其他	4,259,356.43	3,242,954.36	4,259,356.43
合计	59,242,898.08	14,411,342.82	59,242,898.08

49. 营业外支出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碳排放支出	-	7,330,583.77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6,133,545.96	-
赔偿金、违约金及各种罚款支出	4,072,594.75	4,469,767.12	4,072,594.75
捐赠支出	1,408,000.00	1,229,800.00	1,408,000.00
其他	1,060,362.43	551,778.25	208,098.28
合计	(33,459,042.82)	59,715,475.10	(34,311,306.97)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73,210,874.37	231,495,823.1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0,660,079.52)	(108,187,399.96)
合计	632,550,794.85	123,308,423.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54,724,067.43
按 25%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88,681,016.86
以前年度所得税费用调整	4,920,062.72
非应税收入	(3,057,675.00)
不可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8,741,672.44
本年终止确认的以往年度确认的可抵扣亏损的税项影响	33,355,270.25
环保设备抵免所得税	(2,538,730.72)
可在税前加计扣除的费用	(11,114,313.05)
确认、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17,173.34)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380,664.69
所得税费用	632,550,794.85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533,201,411.47
按 25%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3,300,352.87
权益法下对联营公司的投资损失	350,178.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611,023.81
专项储备计提未使用的部分	6,291,647.84
可在税前加计扣除的费用	(9,485,279.1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301,521.07)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48,525.61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额	(5,706,505.16)
所得税费用	123,308,423.19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1.合并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941,465,498.11	3,397,959,347.88
职工薪酬费用	3,692,711,494.68	2,694,853,942.76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960,785,430.07	955,341,766.28
燃料及动力	828,664,202.06	899,410,056.71
修理费	362,024,617.45	353,015,176.75
运输及港杂费用	144,875,983.08	136,695,709.15
电力基金	7,576,017.20	10,601,067.06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	6,884,541.47
租赁费	2,061,061.20	2,177,155.98
其他	398,960,748.30	268,795,717.24
合计	9,339,125,052.15	8,725,734,481.28

52.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票据贴现收入	832,326,352.57	305,634,169.50
利息收入	22,925,382.49	9,878,641.29
收到的政府补助	21,088,471.37	50,773,186.78
罚没利得	1,818,385.94	737,331.32
经营性受限制银行存款的减少	-	-
其他	47,454,193.42	19,620,169.11
合计	925,612,785.79	386,643,498.0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经营性受限制银行存款的增加	-	68,606,143.10
支付的办公费、差旅及会议费	7,066,586.22	7,010,940.84
支付的业务招待费、业务经费及咨询费	8,315,149.15	7,504,336.09
罚款支出	4,072,594.75	4,469,767.12
支付的保证金及抵押金	4,284,885.97	34,612,798.12
支付的绿化及物业费	2,823,391.88	2,342,174.42
支付的短期租赁租赁费	2,061,061.20	2,177,155.98
捐赠	1,408,000.00	1,229,800.00
手续费	295,785.90	374,380.58
支付的劳务费	159,000.00	10,000.00
支付中煤能源企业年金	63,948.91	14,460,308.17
其他	132,557,711.18	78,948,742.82
合计	163,108,115.16	221,746,547.24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2. 现金流量表项目（续）

（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付款额	86,881,093.92	86,881,093.92
票据贴现利息	-	2,575,112.15
合计	86,881,093.92	89,456,206.07

5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22,173,272.58	409,892,988.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785,261,509.93	550,539,702.88
信用减值损失/（利得）	1,091,141.61	(2,409,151.58)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884,236,554.18	879,120,012.02
无形资产摊销	11,493,068.64	11,165,947.01
使用权资产摊销	65,055,807.25	65,055,807.25
报废、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40,934,455.71)	(35,542,794.18)
财务费用	101,884,094.22	115,205,529.98
投资（收益）/损失	(251,406,486.57)	1,400,713.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240,660,079.52)	(108,187,399.96)
存货（增加）/减少	(176,754,485.21)	43,215,690.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4,084,613.69)	(603,605,090.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891,612,793.98	(169,396,804.27)
经营性受限制的银行存款的减少	23,995,259.14	-
合同负债的变动	54,535,311.78	25,469,059.56
其他	-	19,715,54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7,498,692.61	1,201,639,754.5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833,405,553.51	644,652,581.5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644,652,581.59	289,246,719.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8,752,971.92	355,405,862.29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1）本年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本年发生的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64,492,218.00
其中：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	364,492,218.00
减：处置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88.00
其中：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	188.00
处置子公司取得的现金净额	364,492,030.0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2,833,405,553.51	644,652,581.59
其中：库存现金	2,844.73	25,843.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32,888,432.20	644,588,629.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14,276.58	38,108.36
二、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3,405,553.51	644,652,581.59

5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52,616,769.95	土地复垦基金、应付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合计	352,616,769.95	/

55.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人民币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收江苏省财政厅自然灾害补助金	1,380,000.00	其他收益	1,380,000.00
六师社保局稳岗补贴	1,168,035.45	其他收益	1,168,035.45
省级煤矿重大灾害治理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81,734.34	其他收益	681,734.34
安置退役军人退增值税	366,000.00	其他收益	366,000.00
报废车辆处置税收减免	2,011.77	其他收益	2,011.77
其他	40,435.92	其他收益	40,435.92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处置子公司

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山西玉泉	364,492,030.00	70.00	挂牌转让	2022 年 11 月 17 日	工商变更日期	251,406,486.57	不适用	不适用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江苏大屯煤炭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屯贸易”)	江苏省沛县	江苏省沛县	商品流通	100.00	设立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新煤业”)	新疆自治区	新疆自治区	采掘业	80.00	投资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山煤电”)	新疆自治区	新疆自治区	煤炭行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煜隆”)	山西省吕梁市石楼县	山西省吕梁市石楼县	煤炭行业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热公司”)	江苏省沛县	江苏省徐州沛县	电力购销	100.00	设立
中煤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能源”)	江苏省沛县	江苏省徐州沛县	发电	100.00	设立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鸿新煤业	20.00	(19,773,620.34)	-	61,254,785.02
天山煤电	49.00	1,645,870.09	-	(122,622,680.6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鸿新煤业	13,968,208.10	2,013,445,481.68	2,027,413,689.78	1,073,928,500.59	647,211,264.07	1,721,139,764.66	11,826,055.95	1,962,885,407.35	1,974,711,463.30	1,033,654,988.80	536,462,018.89	1,570,117,007.69
天山煤电	189,208,938.15	1,659,287,436.99	1,848,496,375.14	1,684,987,376.19	413,759,367.65	2,098,746,743.84	140,312,759.99	1,708,239,772.46	1,848,552,532.45	1,694,784,088.81	418,027,316.85	2,112,811,405.66
山西玉泉	-	-	-	-	-	-	6,551,887.39	526,987,149.39	533,539,036.78	365,386,418.70	2,280,000.00	367,666,418.70

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鸿新煤业	75,769.20	(98,868,101.69)	(98,868,101.69)	27,153,983.69	582,522.55	(371,337.81)	(371,337.81)	(2,076,156.93)
天山煤电	480,150,444.19	3,358,918.55	3,281,769.56	135,331,103.28	529,961,584.04	76,858,917.71	76,858,917.71	231,499,433.74
山西玉泉（注）	-	(4,518,984.61)	(4,518,984.61)	6,205,331.28	-	(4,755,701.80)	(4,755,701.80)	22,000.00

注：山西玉泉本年发生额数据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处置日数据。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人民币元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徐州	徐州	丰沛铁路建设;铁路客货运输业务及信息咨询服务;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25	权益法

其他说明:

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因而可以认定为对该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55,049.55	823,120.28
非流动资产	873,316,964.68	885,061,802.56
资产合计	874,072,014.23	885,884,922.84
流动负债	233,200,185.30	59,859,642.29
非流动负债	-	171,400,000.00
负债合计	233,200,185.30	231,259,642.29
所有者权益	640,871,828.93	654,625,280.5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6,463,207.60	47,460,332.8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	47,460,332.84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损失	-	(1,400,713.76)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综合损失总额	-	(1,400,713.76)
财务费用	2,286,864.72	-
净利润	(14,101,527.11)	-
综合收益总额	(14,101,527.11)	-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浮动利率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下的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其他非流动负债中的股东借款，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999,000,000.00 元、人民币 3,000,000.00 元及人民币 104,374,300.00 元（附注五、(26)，附注五、(24)，附注五、(31)）。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可能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下降 50 个基点（2021 年 12 月 31 日：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增加约人民币 6,884,809.65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538,903.63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以及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逾期债务。

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债务人的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债务人，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欠款金额最大的客户和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占本集团应收账款余额的百分比分别为 22.74%（2021 年 12 月 31 日：32.77%）和 49.14%（2021 年 12 月 31 日：60.05%），除上述客户外，本集团无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资产超过流动负债人民币 677,725,049.57 元。本集团业务的持续经营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未来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入以及能否从银行或本公司之母公司中煤能源取得所需的资金支持。中煤能源已确认将为本集团提供持续的资金上的支持，以使本集团在可以预见的未来有能力清偿到期债务。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和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	-	-	-	-
应付票据	62,000,000.00	-	-	-	62,000,000.00
应付账款	1,282,870,619.71	-	-	-	1,282,870,619.71
其他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	586,203,157.59	-	-	-	586,203,157.59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50,690,073.97	266,766,965.74	229,602,451.00	829,902,440.21	1,376,961,930.92
长期应付款	-	58,350,000.00	175,050,000.00	466,423,000.00	699,823,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股东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8,727,540.44	4,971,362.21	106,004,254.82	-	129,703,157.47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86,881,093.92	49,669,814.64	149,009,443.92	198,679,258.56	484,239,611.04
合计	2,087,372,485.63	379,758,142.59	659,666,149.74	1,495,004,698.77	4,621,801,476.73

人民币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18,059,726.03				618,059,726.03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1,540,549,153.19				1,540,549,153.19
其他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	772,987,952.14				772,987,952.14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71,301,000.00	83,303,050.00	793,813,650.00	329,956,750.00	1,278,374,450.00
长期应付款		58,350,000.00	175,050,000.00	521,963,000.00	755,363,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股东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67,122,956.35	4,957,779.25	4,957,779.25	114,289,858.50	191,328,373.3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86,881,093.92	86,881,093.92	149,009,443.92	248,349,073.20	571,120,704.96
合计	3,176,901,881.63	233,491,923.17	1,122,830,873.17	1,214,558,681.70	5,747,783,359.67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金管理目标是保障本集团能持续经营，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与业内其他公司一样，本集团利用资本负债率监控其资本情况。此比率按照负债净额除以总资本计算得出。负债净额为借款总额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所列示的流动和非流动借款减去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所列示的股东权益与负债净额的合计。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本负债比率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负债比率	-16.40%	10.39%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793,423,461.87	793,423,461.8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93,423,461.87	793,423,461.87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其他非流动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等。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人民币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煤能源	104,374,300.00	2020/4/30	2025/4/30	借款本金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人民币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煤能源	中国北京	煤炭生产及贸易、煤化工、煤层气开发坑口发电、煤矿建设、煤机制造及相关工程技术服务	1,325,866.34	62.43	62.43

其他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煤集团。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天津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集团山西华昱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资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平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集团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煤炭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能源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晋中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黑龙江煤炭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华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铁资源苏尼特左旗芒来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太原华润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亚美大宁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兴县华润联盛峁底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华润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华润联盛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国源时代煤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国投陕西李家河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北京翼诺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安徽楚源工贸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巴彦淖尔市鑫峰煤炭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国投曲靖煤炭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内蒙古郭白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东省滕州曹庄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临县华润联盛黄家沟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朔州市平朔矿联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铁资源集团内蒙古信通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朔州平鲁区茂华白芦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朔州平鲁区茂华东易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朔州市平朔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煤矿机械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2.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煤西北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化（天津）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能源黑龙江煤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华晋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中新唐山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伊化矿业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煤能源新疆煤电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控制的企业

3. 关联交易情况

(i).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231,009,326.38	286,745,759.59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采购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497,780,217.16	345,476,141.09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生产所需原材料及接受劳务	899,086,364.91	857,268,364.46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设计、基建、维修工程	204,866,118.58	180,870,023.07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综合服务费	12,093,840.66	11,678,604.24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贷款及贴现利息支出	20,697,081.99	25,272,072.74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采购生产所需原材料及接受劳务	285,922,852.84	275,352,476.13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设计、基建、维修工程	29,901,795.31	4,394,293.28
独立董事控制的企业	采购设备及接受劳务	-	2,168,141.6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煤能源的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	202,311.32	134,905.66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4,706,457.15	127,231,906.77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7,130,868.56	382,939.93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提供服务	90,377.35	71,521.23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提供服务	2,204,301.67	58,962.26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利息收入	11,364,088.51	6,209,381.42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3. 关联交易情况

(ii). 关联方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人民币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煤集团	房屋	1,860,550.46	6,504,740.88
大屯煤电集团	设备	52,722,044.98	126,181,618.3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使用权资产	租赁负债
大屯煤电集团	土地租赁	附注五、13	附注五、27
大屯煤电集团	办公、仓库、生产、职工用房	附注五、13	附注五、27

(iii). 关联方资金拆借

人民币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煤能源	104,374,300.00	2020年4月30日	2025年4月30日	借款本金
中煤能源	4,762,077.42	/	/	利息支出

(iv).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239,029.36	12,851,417.55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项目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8,290,168.80	382,305.64	1,798,145.42	65,146.17
应收账款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16,789,542.39	4,315,941.60	26,402,132.94	4,788,213.39
应收账款	中煤能源的联营企业	35,000.00	35.00	-	-
应收利息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	-	227,115.88	-
预付账款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27,032,459.85	-	14,654,379.82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续）

应付项目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106,894,695.77	95,646,143.31
应付账款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181,331,390.27	194,520,679.50
应付账款	独立董事控制的企业	260,932.40	260,932.70
合同负债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	-
合同负债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	51,047.21
应付利息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479,526.32	519,692.61
其他应付款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17,060,000.00	17,06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46,000.00	458,595.52
其他应付款	独立董事控制的企业	16,000.00	16,000.00
短期借款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	300,000,000.00
长期借款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361,000,000.0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104,374,300.00	104,374,300.00

(5). 关联方

人民币元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319,785,894.17	205,384,247.42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100,282,754.25	263,850,660.61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715,953,281.58	411,321,218.25
合计	715,953,281.58	411,321,218.25

(2).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与中煤煜隆原股东于 2012 年 7 月 13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暨增资协议，本公司承诺在满足约定条件下以人民币 85,000,000.00 元的价格受让原股东拥有的中煤煜隆 50% 的股权。

同时，本公司承诺于受让原股东 50% 股份之后，向中煤煜隆以货币方式增资人民币 255,0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人民币 45,000,000.00 元，剩余人民币 210,000,000.00 元尚未支付。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

本集团为若干诉讼事项的被告人，亦为日常业务过程中产生的其他法律程序的原告人。尽管目前未能决定该等诉讼或其他法律程序的结果，管理层相信，所产生的任何责任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总经理办公会为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决策者，负责审阅本集团的内部报告以评估业绩和配置资源。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各种产品和服务的企业或企业组，主要经营决策者据此决定分部间的资源配置和业绩评估。本集团根据不同产品和服务的性质、生产流程以及经营环境对该等分部进行管理。除了少数从事多种经营的实体外，大多数实体都仅从事单一业务。本集团的财务信息已经分解为不同的分部信息呈列，以供主要经营决策者审阅。

本集团有三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煤炭分部、电力分部及铝产品分部：

- (i) 煤炭—煤炭的生产和销售；
- (ii) 电力—电力的生产和销售；
- (iii) 铝产品—铝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者依据税前利润等评价分部经营业绩。本集团按照对独立第三方的销售或转移价格，即现行市场价格，确定分部间销售和转移商品之价格。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信息（续）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人民币元

项目	煤炭业务	电力业务	铝产品业务	其他	非经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8,936,785,984.96	1,708,329,582.22	1,814,185,995.29	171,165,583.55	3,387,282.43		12,633,854,428.45
分部间交易收入	290,408,420.46	215,380,671.86	79,679.60	241,519,828.08	-	(747,388,600.00)	-
营业成本合计	4,668,409,073.64	1,862,527,139.23	1,856,285,750.33	446,798,418.75	184,863,862.09	(747,388,600.00)	8,271,495,644.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2,376,334.89	11,978,070.31	566,282.79	903,299.70	97,320,816.96	-	423,144,804.65
销售及管理费用	917,913,045.12	45,298,114.76	12,679,096.50	30,023,905.02	13,419,703.44	-	1,019,333,864.84
财务费用	126,769,739.17	(430,959.84)	4.08	(37.92)	(47,084,247.86)	-	79,254,497.63
其中：利息收入	(2,320,854.06)	(1,576,164.40)	-	(714.37)	(19,027,649.66)	-	(22,925,382.49)
其中：利息费用	128,926,068.64	1,085,343.62	-	-	62,366,045.72	(90,493,363.76)	101,884,094.22
资产减值损失	216,264,723.50	290,625,576.86	230,910,876.73	-	47,460,332.84	-	785,261,509.93
折旧费和摊销费	723,127,168.27	142,012,401.27	14,039,523.62	33,229,578.15	48,376,758.77	-	960,785,430.08
利润(亏损)总额	3,251,555,616.83	(245,236,763.60)	(287,260,606.08)	(67,823,103.24)	(296,511,076.48)	-	2,354,724,067.43
所得税费用(收益)	856,758,682.21	(61,135,930.87)	(71,612,201.60)	(16,907,858.72)	(74,551,896.17)	-	632,550,794.85
净利润(亏损)	2,394,796,934.62	(184,100,832.73)	(215,648,404.48)	(50,915,244.52)	(221,959,180.31)	-	1,722,173,272.58
资产总额	17,217,715,654.30	3,293,942,451.75	479,604,936.83	421,568,124.71	363,571,258.84	(2,436,149,711.19)	19,340,252,715.24
负债总额	(8,738,647,511.54)	(661,296,237.92)	(107,589,785.81)	(117,851,543.36)	(13,525,763.28)	2,436,149,711.19	(7,202,761,130.72)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634,341,250.23	754,595,397.34	1,556,210.19	133,159,628.69	626,422.47	-	1,524,278,908.92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信息（续）

（3）其他说明

本集团非流动资产均位于国内，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3,633,363,940.31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390,187,471.53 元（经重述））。

本集团合同收入均来自于中国地区，来自煤炭分部的某一主要客户的收入为人民币 1,287,303,211.61 元占本集团 2022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百分比为 10.32%（2021 年 12 月 31 日：7.44%）。

2. 其他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人民币元	
	本年余额	上年余额（已重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元)	1,741,723,310.05	373,780,776.82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股数(股)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1	0.52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6 个月	338,246,076.81	260,711,649.90
7-12 个月	93,568,622.82	89,650,978.15
1 年以内小计	431,814,699.63	350,362,628.05
1 至 2 年	724,180.00	754,179.93
2 至 3 年	-	580,998.00
3 至 4 年	580,998.00	11,288,410.00
4 至 5 年	11,288,410.00	26,711,752.00
5 年以上	28,390,894.86	4,712,209.36
小计	472,799,182.49	394,410,177.34
减：信用损失准备	9,554,126.38	8,168,701.86
合计	463,245,056.11	386,241,475.48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应收账款（续）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按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人民币元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93,207.36	1.12	5,293,207.36	100.00	-	4,712,209.36	1.19	4,712,209.3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7,505,975.13	98.88	4,260,919.02	0.91	463,245,056.11	389,697,967.98	98.81	3,456,492.50	0.89	386,241,475.48
合计	472,799,182.49	100.00	9,554,126.38	/	463,245,056.11	394,410,177.34	100.00	8,168,701.86	/	386,241,475.48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应收账款（续）

(3)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A	3,679,949.00	3,679,949.00	100	对方停产，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B	451,750.00	451,750.00	100	对方停产，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C	399,920.00	399,920.00	100	对方停产，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D	180,590.36	180,590.36	100	对方停产，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E	580,998.00	580,998.00	100	对方已注销，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5,293,207.36	5,293,207.36	/	/

(4) 预期信用损失的情况

人民币元

信用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456,492.50	4,712,209.36	8,168,701.86
本年计提	4,260,919.02	580,998.00	4,841,917.02
本年转回	(3,456,492.50)	-	(3,456,492.5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260,919.02	5,293,207.36	9,554,126.38

其中本年收回信用损失准备金额重要的：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A 公司	1,106,640.45	货币资金回款
B 公司	964,116.00	货币资金回款
C 公司	293,021.06	货币资金回款
D 公司	265,688.55	货币资金回款
E 公司	132,346.85	货币资金回款
合计	2,761,812.91	/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应收账款（续）

（5）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288,882,711.40	1,585,265.59
合计	288,882,711.40	1,585,265.59

2. 其他应收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3,500,994.93	227,115.88
应收股利	-	2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253,987,672.04	2,290,112,498.34
合计	2,257,488,666.97	2,490,339,614.22

（1）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2,250,959,376.08	2,290,357,507.04
1 至 2 年	3,288,580.30	120,000.00
2 至 3 年	20,000.00	120,042.56
3 至 4 年	107,657.89	-
4 至 5 年	-	7,452,967.89
5 年以上	16,193,976.05	16,210,976.05
小计	2,270,569,590.32	2,314,261,493.54
减：信用损失准备	16,581,918.28	24,148,995.20
合计	2,253,987,672.04	2,290,112,498.34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人民币元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2,244,531,866.04	2,286,755,707.52
保证金及抵押金	17,940,869.37	16,943,864.45
代垫款	3,771,164.74	1,058,949.76
备用金	756,225.77	2,034,336.78
其他	3,569,464.40	7,468,635.03
合计	2,270,569,590.32	2,314,261,493.54

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3）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按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人民币元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254,244,956.38	99.28	257,284.34	0.01	2,259,390,471.93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6,324,633.94	0.72	16,324,633.94	100.00	-
合计	2,270,569,590.32	100.00	16,581,918.28	/	2,259,390,471.93

人民币元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年初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290,597,549.60	98.98	485,051.26	0.02	2,290,112,498.34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3,663,943.94	1.02	23,663,943.94	100.00	-
合计	2,314,261,493.54	100.00	24,148,995.20	/	2,290,112,498.34

人民币元

信用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2年1月1日余额	485,051.26	23,663,943.94	24,148,995.20
本年计提	52,250.25	-	52,250.25
本年转回	(280,017.17)	(7,339,310.00)	(7,619,327.17)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57,284.34	16,324,633.94	16,581,918.28

其中本年收回金额重要的信用损失准备：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公司 1	7,339,310.00	货币资金回款
合计	7,339,310.00	/

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4）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天山煤电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946,880,000.00	1 年以内	41.60	-
鸿新煤业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500,000,000.00	1 年以内	21.97	-
天山煤电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313,151,706.92	1 年以内	13.76	-
鸿新煤业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289,980,000.00	1 年以内	12.74	-
鸿新煤业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199,922,959.01	1 年以内	8.78	-
合计	/	2,249,934,665.93	/	98.85	-

3. 长期股权投资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93,796,301.64	286,166,861.67	707,629,439.97
对联营企业投资	47,460,332.84	47,460,332.84	-
合计	1,041,256,634.48	333,627,194.51	707,629,439.97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49,360,000.00	497,520,176.08	751,839,823.92
对联营企业投资	47,460,332.84	-	47,460,332.84
合计	1,296,820,332.84	497,520,176.08	799,300,156.76

（1）对子公司投资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大屯贸易	10,000,000.00	10,000,000.00	-
鸿新煤业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56,166,861.67
天山煤电	122,400,000.00	122,400,000.00	-
中煤煜隆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山西玉泉	486,960,000.00	-	-
电热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江苏新能源	-	231,396,301.64	-
合计	1,249,360,000.00	993,796,301.64	286,166,861.67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长期股权投资（续）

（2）对联营企业投资

人民币元

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联营企业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47,460,332.84	(47,460,332.84)	-	47,460,332.84
合计	47,460,332.84	(47,460,332.84)	-	47,460,332.84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755,003,985.92	7,459,688,479.70	8,328,903,493.65	6,893,699,790.86
其他业务	299,676,582.31	393,882,978.46	269,096,925.25	401,616,616.37
合计	11,054,680,568.23	7,853,571,458.16	8,598,000,418.90	7,295,316,407.23

(i)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炭采选	7,929,300,565.80	4,569,011,313.04	5,265,102,602.59	3,916,393,609.11
电力生产	1,063,970,373.37	1,052,512,222.88	1,140,505,114.15	1,075,334,992.65
铝产品	1,806,780,225.43	1,848,853,293.98	2,011,765,354.70	2,002,361,131.80
其他	412,439,590.27	446,798,418.75	435,391,981.96	423,471,617.05
内部抵销	(457,486,768.95)	(457,486,768.95)	(523,861,559.75)	(523,861,559.75)
合计	10,755,003,985.92	7,459,688,479.70	8,328,903,493.65	6,893,699,790.86

(ii)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	其他业务成本
租金收入	123,147,283.89	64,123,975.65	131,758,205.77	84,920,633.17
销售材料	66,475,207.05	66,771,035.98	51,436,777.50	49,259,594.98
煤泥矸石销售	58,109,553.14	-	28,415,143.80	-
电厂副产品销	13,305,342.53	211,802.79	16,763,952.90	-
其他	38,639,195.70	262,776,164.04	40,722,845.28	267,436,388.22
合计	299,676,582.31	393,882,978.46	269,096,925.25	401,616,616.37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2）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2,559,417.79 元，其中 12,559,417.79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5. 投资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的投资收益	245,052,206.08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400,713.76)
子公司分红收益	-	200,000,000.00
合计	245,052,206.08	198,599,286.24

6. 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与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1). 关联交易情况

人民币元

子公司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电热公司	销售电力	239,840,808.89
电热公司	培训及租赁	67,406,138.86
天山煤电	销售设备及材料	15,820,222.13
大屯贸易	销售煤炭	7,624,498,079.74
大屯贸易	提供运输	35,729,873.07
大屯贸易	销售材料和电力	68,791,706.20
鸿新煤业	委托贷款本金	-
鸿新煤业	委托贷款利息	39,139,657.20
天山煤电	委托贷款本金	-23,211,000.00
天山煤电	委托贷款利息	48,185,950.55
山西玉泉	委托贷款利息	3,165,995.56
中煤煜隆	委托贷款利息	1,760.45
大屯贸易	采购煤炭	7,568,631,487.20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项目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原材料采购款	大屯贸易	-	2,580.57
其他应付款-资金集中管理款	大屯贸易	2,744,554,064.95	2,109,736,984.45
其他应付款-资金集中管理款	电热公司	12,089,906.00	78,988,489.59
其他应付款-资金集中管理款	江苏新能源	4,406,021.69	-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关联方与关联交易（续）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续）

应收项目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大屯贸易	-	2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天山煤电	1,260,031,706.90	1,232,823,140.93
其他应收款	山西玉泉	-	95,168,875.07
其他应收款	鸿新煤业	989,902,959.00	948,074,795.46
其他应收款	中煤煜隆	-	7,339,31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天山煤电	55,800,000.00	55,8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西玉泉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鸿新煤业	423,550,000.00	318,550,000.00
应收账款	天山煤电	139,329,792.50	131,837,547.82
应收账款	山西玉泉	-	15,415,981.00
应收账款	鸿新煤业	21,705,500.00	4,540,500.00

十五、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251,406,486.57	财务报表附注五（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38,217.48	财务报表附注五（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554,205.05	财务报表附注五（48）、（49）
减：所得税影响额	83,771,630.84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127,030.06	/
合计	262,700,248.20	/

2. 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7	2.4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5	2.04	不适用

董事长：毛中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3 月 22 日

证书序号: 00040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注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 (2012) 35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1月10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4	11000008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4007YRQ06	110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5463270	110000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259649382C	110029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9Q	11010148	2020-11-02
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3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联广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49LX3Y181	44010157	2020-11-02
11	新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3028L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L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3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4606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42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9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6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356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3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786622412	11010075	2020-11-02
32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55458861W	11000102	2020-11-02
33	尤尼泰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200M43TC4B979	37020009	2020-11-02
3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592343655N	11010156	2020-11-02
3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000087574063A	33000014	2020-11-02
36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2089698790Q	11000162	2020-11-02
37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6088390411	12010011	2020-11-02
38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1301173Y	11010170	2020-11-02
3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081978608B	42010005	2020-11-02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0102089661664J	11000204	2020-11-02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08553078XF	11000168	2020-11-02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76569UD	11010205	2020-11-02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11000167	2020-11-02
44	中审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2085K	11000267	2020-11-02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2889906D	11000170	2020-11-02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108119251J	31000003	2020-11-02

本表信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首次备案材料生成,行政机关仅对备案材料完备性进行审核,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完整负责;为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不代表对其执业能力的认可。

附件: 1.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字母排序,排名不分先后。
2. 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注册会计师基本信息,近二年行政处罚信息详见附件。

附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xls

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大中小】 【打印此页】 【关闭窗口】

政府网站 找帮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备案证号: 京ICP备05002860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6号
 技术支持: 财政部信息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如需转载, 请注明来源



姓名 钟丽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3年10月27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050273102713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1000243248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1年04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2001年 2月 6日
 /y /m /d



姓名：钟丽
 证书编号：110002432480

valid to this renewal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8年 03月 20日
 /y /m /d



2009年 3月 20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8月 27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8月 27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解彦峰
 Full name 解彦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4-09-28
 Date of birth 1974-09-28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0222774092912
 Identity card No. 102227740929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000012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一九九九年十月一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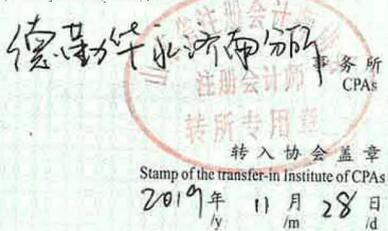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 房永(济南)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